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文件

团标工委函[2024]第 11 号

关于征集特种设备信息与智能化相关团体标准计划项目 及开展团体标准推进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及人员：

为进一步完善特种设备信息与智能化相关技术标准体系，推进团体标准工作的开展，加快在研标准编写进度，提高标准质量，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信息与智能化标准化工作组计划组织开展相关团体标准项目的征集以及团体标准推进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标准计划项目征集

（一）征集范围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缺失但属产业急需的，服务于特种设备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使用管理、检验、检测等环节及设备监测、安全保障、监督管理、事故应急救援与调查处理等事项的特种设备信息与智能化技术标准需求，应符合特种设备行业智能技术应用标准体系框架（见附件 1）。

（二）申报要求

1、坚持需求驱动，填补行业空白，发挥前瞻引领作用，重点申报行业迫切需要以及响应高新技术创新的标准。

2、申报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及强制性标准要求，与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无交叉重复。

3、对于技术成熟、基础工作扎实、技术文件较完善的项目可优先立项，视情况经批准后可进入快速制定程序。

4、申报单位应熟悉国内外相关领域研究现状和标准建设情况，应具备相关工作基础和统筹资源的能力。

5、团体标准制修订及出版所需经费由项目参与单位自行承担。

（三）申报程序

1、申报单位于2024年8月15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立项申请书（见附件2）电子版发送至邮箱：zns@csei.org.cn；若已有标准草案或相关论证材料以及涉及知识产权等材料请一并提交。

2、本次征集的团体标准集中立项审查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3、审核批准立项的项目，将列入团体标准制修订计划，由工作组秘书处确定牵头单位（同等条件下，申报单位将优先作为牵头单位），并指导其签署任务书以及组织开展团体标准制定工作。

二、标准推进工作

1、请2023年度已立项的团体标准牵头单位按照任务书的要求加快组织推进标准研制工作。

2、请团体标准牵头单位及时向标准化工作组秘书处汇报工作开展情况。

三、联系方式

对标准征集及相关工作欲进一步了解者，可与信息与智能化标准化工作组秘书处联系。

联系人及电话：王晓岚 18701530328

- 附件：1、特种设备行业信息与智能技术应用标准体系
2、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报书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
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
2024年6月28日

